

有人为了良好的征信而谨小慎微，有人为了钱财无所不用其极，直叫银行“小人难防、小人难治”，真是可悲。

这件事要从这讲起.....

郭某在外打工，可收入与日常开销差距极大，于是带上工作证明，个人信息等在某银行办理一张3万额度的信用卡，由于郭某综合素质不错，银行一而再再而三批准提额申请，很快，第二张、第三张信用卡接踵而来。

郭某任职公司一夜倒闭，突如其来的噩梦打破了郭某计划，原因是郭某使用多张信用卡进行投资，一方的资金还未回笼，另一方又没有收入，渐渐地，日子越发难过。

于是他把心一横，把电话全部注销，前往其他地方重新打工，一走就几年。长年的信用卡逾期，银行方又无法与郭某取得联系，于是在2019年11月向当地公安机关报警以恶意透支罪，请求警方展开调查，并向郭某提起诉讼。

接到报案后，警方立即精干警力对此案展开调查，办案民警通过走访摸排，经过半年努力，于4月10日在某地长途汽车站将其抓获犯罪嫌疑人。

经讯问，犯罪嫌疑人郭某对信用卡恶意透支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，诈骗金额12万元。

警方提示：

按照我国刑法规定，恶意透支1万元以上，经发卡银行2次催收后超过3个月仍不归还的构成信用卡诈骗罪。

通过恶意透支方式进行信用卡诈骗，就要被追究刑事责任。